

2014-2015 年度台中東南扶輪社派往日本姊妹社 Home Stay 學生甄選辦法

- 一、本社為選派優秀大專學生前往日本姊妹社 Home Stay，實地了解日本文化，並宣揚我國文化，以增進二國人民情誼為目標，特設置本辦法。
- 二、資格：凡中華民國國民設籍於台中市六個月以上，並符合下列條件者均可申請。
 - 1、本年度於大專院校就讀同學。
 - 2、能出國旅行者。
 - 3、身心健康，日文檢定三級以上者。
- 四、錄取名額：正取二名，備取二名。
- 五、申請辦法：透過各大專院校公佈後，申請人應 103 年 4 月 25 日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下列各項資料送(寄)本社辦公室，經本社國際服務委員會審查合格後，再通知甄選。
 - 1、申請書(附二吋照片二張，背後請填寫姓名)。
 - 2、在學證明書(現就讀學校)、上學期學期成績單影本、和相關證明文件等資料影印本各一份。
 - 3、500 字以內自傳乙份。
- 六、錄取正取同學在本社理事會核定後，須參加本社例會至少四次以上，且本社安排之出國說明需有家長陪同參加。參加預定暑假前往日本做為期約一星期之 Home Stay，回國後須至本社做心得報告，並和本社保持聯絡。
- 七、錄取正取之同學為本社台中東南扶輪社交換學生聯誼會當然會員。
- 八、錄取同學前往日本來回機票及保險費用由本社支付，出國後行程及費用由本社日本姊妹社全程安排。
- 九、本社辦公室地址：403 台中市五權路 2-3 號 8 樓 811 室
聯絡電話：(04)22241212
傳 真：(04)22248492